

# 原西安市国土资源局新城分局

## 2018年度部门决算说明

###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#### (一) 部门主要职责

原西安市国土资源局新城分局是市、区政府组成部门，是新城区土地管理行政主管部门。主要职责是：

1. 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国土资源管理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法规；拟订有关土地资源管理的地方性规定，拟订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管理的具体措施；依法监督土地、资源管理标准、规程、规范和办法的执行，制定有关实施细则，并监督实施。
2. 组织编制和实施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；参与报省政府、市政府审批的城市（镇）总体规划的审核；组织编制和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遗迹保护规划、计划。
3. 做好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行政执法和土地资源规划执行情况；依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应诉；依法保护土地 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合法权益；承办并组织调处重大权属纠纷；查处重大违法案件。
4. 统一管理全区城乡地政、地籍工作，制定、实施地籍管理办法；组织土地资源调查、地籍调查、土地统计和动

态监测；组织实施地籍信息系统建设；实施土地确权、城乡地籍、土地定级和土地登记、发证等工作，提供相关社会咨询服务。

5. 主管全区土地征用、划拨土地管理工作；承担报国务院、省政府、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查、报批工作；参与重点建设项目的评估论证、选址定点、设计审查、竣工验收等工作，积极做好为市、区重点项目的服 务保障工作。

6. 负责全区土地市场和土地资产管理；协助市国土资源局组织实施土地使用权出让、租赁、作价出资、转让、交易和政府收购管理办法；负责土地收益的征收管理工作。

7. 安排并监督检查国家、省、市、区财政拨给的地勘、测绘、土地等事业经费和其他专项资金的使用；组织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。

8. 负责对全局科级以下干部职工管理的有关工作。

9. 承办市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 （二）机构设置

根据上述职责，西安市国土资源局新城分局内设机关科室有：办公室、地籍地政科、建设用地科、执法监察科，事业单位有：西安市国土资源局新城分局第一国土资源所、第二国土资源所、第三国土资源所、第四国土资源所、第五国土资源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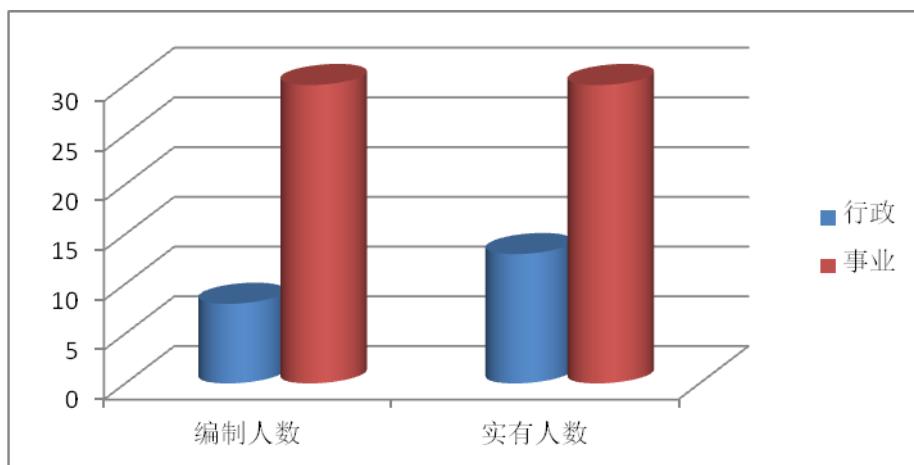
## 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纳入本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包括本级决算单位。

序号	单位名称
1	西安市国土资源局新城分局本级

### 三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截止 2018 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 38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8 人、事业编制 30 人；年末实有人员 44 人，其中行政 14 人、事业 30 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9 人。



### 四、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

2018 年以来，我们在区委、区政府和市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分局领导班子的带领下，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批示精神为指引，坚持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基础，以保障和服务区域发展为落脚点，深入扎实推进业务理论调研探讨，潜心摸索，优化营商环境。精心组织，认真部署，狠抓落实，较为突出地完成了各项目标工作任务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干部队伍作风纪律稳步提升，业务工作全面发展，局

机关继续保持“文明机关”荣誉，国土二所被区委、区政府表彰为“文明单位”。

### （一）目标任务完成情况

#### 1. 夯实基础，扎实开展地籍地政管理工作

一是强化基础，自主开展土地利用变更调查。由局党委书记局长李庆国同志带队，对全区土地利用情况进行全面普查，实地测绘，更新街坊图 139 张；二是狠抓基础业务提升。全年土地确权 2 宗，提卷 2 宗，配合拆迁办出具图件 21 宗，统计中医医院周边改造项目宗地情况 204 宗；三是突出做好大项工作。第一，重新核查全区未办理房产证项目共计 126 个，涉及 59466 户，2018 年上半年新增上报 22 个处遗项目（11328 户），截至目前已完成六个项目（1295 户）业主房产证首次登记工作。第二，配合市局做好辖区内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准备工作，成立了新城区三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前期工作已如期开展。截至目前，三调办所涉及的经费、人员、办公设备均已全部到位。第三，做好营商环境工作。配合区政府政务中心建立综合窗口。成立了方便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工作领导小组，配合市局、区政府做好营商环境的市考、省考工作。建立“倒上门”服务组，先后对新城区进行不动产首次登记的 8 家企业进行跟踪回访；四是做好信访接待、舆情处理等工作。配合区信访局进行群访调解工作 5 次，接待单位、个人来访咨询约 122 余次，咨询

电话 500 余次，处理人民网“地方领导留言板”、市政府市长热线电话及政务热线 133 起，法院应诉 1 起、检察院应诉 2 起。

## 2. 理顺职能，全方位服务辖区项目用地的能力不断提升

一是开展好土地利用巡查工作。地籍科、监察科一起着重排查了辖区土地批后监管现状，经国土所实地调查，查处闲置土地；二是做好《两规》衔接工作；三是做好土地储备相关工作。落实 2018 年度土地储备供应计划的调整上报工作、2018 土地年度储备 监管工作，编制 2019 年土地储备供应计划，做好铁路医院储备地的看护管理；四是做好土地批复征用工作。对火车站北广场、地铁大明宫等重点项目做好批文报转、征地等工作，做好“舍元小区经济适用 房该项目”征地手续办理工作，积极推进南郭上村 80 亩集体土地的 征收报批和手续完善；五是贯彻效能革命。由局党委书记局长李庆国同志带队，对曲江大明宫开展“倒上门”服务，做好土地报批行政事项的流程优化和进驻综合窗口培训工作，做好对寇花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答复函等信访工作；六是做好重点工作。包括地质灾害预防宣传、排查和“特色小镇用地统计”等。

## 3. 严格执法，辖区用地秩序不断规范

一是大力强化建设用地改变用途管理。全年经调查新

增 8 宗划拨用地、5 宗出让土地改变用途出租纳入管理，截至目前纳入管理的国有划拨建设用地 210 宗，出让土地改变用途 14 宗，收缴出租收益 866.763631 万元，较去年全年提升 14.5%，去年国有划拨建设用地出租宗地收益已达到 50% 以上的基础 上，今年度均有所突破，出让土地改变用途的宗地逐步管理到位；二是加强与司法机关合作，提升行政执法效能。与新城区人民检察院印发《加强协作推进行政公益诉讼的实施意见》，运用行政公益诉讼手段，通过检察建议书的形式，促进国有划拨建设用地出租管理工作，先后将碑林教师进修学校、西安黄河小学等用地单位纳入正常管理。三是严格执法，保障良好用地秩序。通过以土地违法案件查处促进国有划拨建设用地出租、出让土地改变用途管理，先后将西安市总工会、西安光华宾馆、陕西北方恒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纳入正常管理，立案查处了西安市亨通物资公司、西安栎阳房地产开发公司等土地违法案件 3 宗。四是做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。将国有划拨建设用地出租管 理、出让土地改变用途查处、不动产登记、土地二级市场试点等相关法律法规纳入日常宣传范围，尤其结合土地二级市场试点工作的实际，结合“6.25”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，创新普法宣传方式，利用一周时间，组织辖区 300 个涉及国有划拨建设用地出租、国有土地出让改 变用途的单位参加的“土地二级市场管理法律法规知识问答”，通

过综合评比，产生了一等奖 20 名、二等奖 30 名、三等奖 50 名，纪念奖 100 名，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，有力促进土地二级市场试点工作的开展。圆满协调、保障了省国土资源厅、市国土资源局与国土新城、碑林、莲湖分局联合开展的第 28 个“6.25”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；组织全局行政人员顺利通过 2018 年度无纸化学法用法考试，通过率 100%，优秀率达到 80% 以上；四是抓好日常及大项工作。加强动态巡查，建立业务科参与国土所巡查机制；积极参与市委、市政府组织的“西安市秦岭北麓违建整治”、西安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，区政府组织的“散乱污”和“四改两拆”等专项执法行动；参加各类专题专项会议，上报各类回复报告 20 余次。

## （二）班子和队伍建设

1. 抓学习教育，不断提升理论武装思想工作。一年来，我们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、重要批示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，按照区委、市局党组的统一安排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坚持落实好每周三学习制度，认真组织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等纲领文件，组织研读交流了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、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》、《梁家河》等重要著作，第一时间组织传达学习了《秦岭北麓政治生态体检》、《肃清田党生影响，塑造良好政治生态》等区委、区政府和市局党

组的重要文件精神、学习了和国土资源管理法律法规，组织干部职工观看《将改革进行到底》、《电视问政》和《每日聚焦》等纪录片。全年组织全局干部集中学习 30 次，组织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 12 次，每次都做到事前有方案、有征求意见，学习过程中有书面发言，有讨论交流，学习后有心得体会，有总结报告。

## 2. 抓廉政建设，增强反腐倡廉能力

(1) 周密部署夯实责任。年初，分局召开了新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，对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对 2018 年的党风廉政建设进行了安排部署。逐级签订了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》，层层传导压力，做到一级抓一级，夯实廉政责任。

(2) 突抓“节点”，狠抓廉政教育。先后学习了市、区纪委下发 的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通报》；学习了市局下发的《灵魂的裂缝》 警示录；组织党员干部在曲江参观了《重塑政治生态、建设国际化大 都市展览》，等 20 余次，针对元旦、春节、五一等重要节点，在局域网络发送廉政短信 300 余条，抓早抓小，切实使党员干部绷紧廉政这根弦。

(3) 严肃党内生活，严防形式主义。督查各支部开展固定党日活动情况和落实“三会一课”情况，促进《关于严格落实党内若干生 活若干准则的规定》的落实，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、时代 性、原则性、战斗性。

(4) 深入推进，成效明显。先后开展了“打造国土铁军，补齐作风短板”专项教育活动和关于秦岭北麓违规违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等，召开动员会、学习讨论会多次，党员干部写学习心得体会多篇。

(5) 结合业务工作，抓好问责问效。一是狠抓《西安市损害营商 环境问责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贯彻落实，切实把上级要求落到实处；二是积极抓好日常土地管理工作中按程序依法行政、阳光行政的情况，严防违规违纪问题发生；三是对各部门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时进行跟踪督查 50 余次，促进各部门工作按照时间节点如期完成或提前完成。

(6) 常态化执纪，筑牢拒腐防线。一是积极开展廉政警示提醒谈话活动，并组织向中层以上领导和各支部书记下发“作风纪律提醒函”，使干部筑牢拒腐变思想防线；采取经常性明察暗访或电话查询等方式，坚持常态化督查干部执行作风纪律规定情况进行督查，努力打造国土铁军形象。

## 五、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

### (一)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

1.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（减少）情况。2018 年总收入为 609.19 万元，2017 年总收入 772.44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63.25 万元，同比减少 21.13%，主要原因是：目标考评奖未列入。2018 年总支出 609.19 万元，2017 年总支出 772.44，较上年减少 163.25 万元，减少

21.13% , 主要原因是：目标考评奖未列入。

2.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。2018 年度总收入为 609.19 万元，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。

3.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。2018 年度总支出为 609.19 万元，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。

## (二)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

1.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。2018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609.19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63.25 万元，减少 21.13%，主要原因是：目标考评奖未列入。2018 年总支出为 609.19 万元，2017 年总支出为 772.44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63.25 万元，减少 21.13%，主要原因是：目标考评奖未列入。

2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。按功能科目分类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9.19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 483.89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79.43%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及基本办公支出等。项目支出 125.3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20.56%。

3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。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为 483.89 万元，包含经济科目为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具体明细如下：其中人员经费 359.03 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 74.2%；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。公

用经费 124.86 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 25.8%，主要用于日常办公、差旅、维修（护）费等购买各项商品和服务的支出。

4.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5.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。

#### 6.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 16.24 万元，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6.24 万元，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 16.24 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100%。

### （三）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1.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中，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为 0 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为 0 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.56 万元，占三公经费的 100%，较上年减少 15.4%，减少原因主要是因为公车改革。2018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。

#### 2. 会议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为 0 元。

#### 3. 培训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为 0.17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0.27 万元，减少 61.36%，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培训人数。

## **六、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**

2018 年本部门对 2 个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1.93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3.95%。

## **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### **(一)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全年支出 126.86 万元，较 2017 年增长 19.56 万元，增幅 18.58%。原因是办公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较上年有所增加。其中：日常公用经费 46.2 万元（包含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印刷费、维修费等），培训费 0.17 万元，劳务费 21.73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.56 万元，工会经费 7.88 万元，其他交通费用 13.56 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.76 万元。

### **(二)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**

截止 2018 年末，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；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；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。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；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；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## **八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1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：指市财政在部门预算中安排的一般预算财政拨款经费数。

2. 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各项支出。

3. 项目支出：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。

4. 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印刷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。

5. “三公”经费：指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等支出情况。

6.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：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，如：离退休经费、生活补助、住房公积金等。

西安市国土资源局新城分局

2019年10月14日